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暨稽核小組第2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年10月17日（星期二）上午9時00分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參、主席：沈召集人和成

記錄：黃美華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伍、主席報告：（略）

陸、業務報告：

一、自從辦理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及內部稽核作業以來，行政院頒之法令規章更迭修正多次，目前最新版且尚屬有效之法令（即母法）如下：

（一）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104年7月13日行政院院授主綜規字第1040600380號函修正全文及名稱）。

（二）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105年12月30日行政院院授主綜規字第1050600776A號函修正）。

（三）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105年12月30日行政院院授主綜規字第1050600776B號函修正）。

二、而「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原則」、「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即修正前之母法）等，分別於106年及104年公告停止適用在案，國教署並於公文上教示：①**內部控制為自主管理事項**，應賡續依內部控制相關規範，確實檢討強化內部控制機制並落實執行，**首長並應對建立及執行內部控制負最終責任**。②各機關至遲應於105年1月1日起依「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等規定辦理內部控制相關工作。

三、內部控制作業：

各業務單位已於9月底完成106年度各項內部控制項目共11大項的自行評估表，並由內控小組幕僚人員（文書組）綜整各單位之自行評估表，於下一次內部控制暨內稽小組委員會議通過，簽報校長核定後交內部稽核小組追蹤後續改善或興革建議辦理情形。

四、內部稽核作業：

（一）106年內部稽核作業項目及完作期程表如下：

編號	業務單位	稽核項目	稽核單位	辦理期程	完成日期
1	教務處	學生個資管理及運用	人事室	5月底	106.4.27

		標準作業流程			
2	輔導處	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 三級預防處理作業流 程	學務處	6 月底	106.6.19
3	主計室	出納主計事務查核作 業	總務處	6 月底	106.7.27
4	圖書館	資訊安全管理業務作 業	實習處	9 月底	106.10.6
5	實習處	實習廠房安全衛生檢 核作業	人事室	9 月底	106.9.29
6	總務處	財產作業程序說明	主計室	10 月底	106.10.13
7	學務處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 性霸凌處理作業	教務處	7 月底	106.7.10

(二) 預計 11 月底前完成內部稽核紀錄及稽核報告書。

五、本次會議提出四個討論提案(如下)，擬於本會議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因本年度的自行評估作業及內部稽作業皆已陸續進行中，故提案部分公告後於 107 年度開始施行。

六、至於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增加、修改或刪除控制項目(今年控制項目共 11 項)及如何擇定年度稽核項目、範圍及期程等，於明年(107 年)召開內部控制小組暨內部稽核小組會議時討論。

決 定： 洽悉。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修訂本校「內部控制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如附件 1，本會議資料第 4 頁)。

說 明：因部頒法令依據修正，且本校已另成立內部稽核小組，故部分組成及工作職掌修正如草案。

擬 辦：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於 107 年度據以實施。

決 議：除召集人外，小組成員維持 10 人，即主任教官繼續擔任成員之一。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本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如附件 2，本會議資料第 7 頁)。

說 明：因部頒法令依據修正，且內部控制稽核作業已例行性自主管理之業務，有關組成人員也已確定，不再逐年遴選聘任，修正如草案。

擬 辦：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於 107 年度據以實施。

決 議：除召集人外，小組成員增列主任教官，共 10 名。其餘照案通過，並提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案由三：修訂本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修正草案如附件 3，本會議資料第 11 頁）。

說 明：因部頒法令依據修正，且為簡化自評作業，母法已合併作業層級及整體性層級的評估作業，修正全文如草案。

擬 辦：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於 107 年度據以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訂定本校「內部控制作業稽核計畫」（草案如附件 4，本會議資料第 21 頁）。

說 明：過去是每年都擬定年度稽核計畫，為提高行政效率，擬採訂定內部控制作業稽核計畫，而每年應稽核之項目、範圍及期程等，則提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決議，陳校長核定後據以施行稽核作業。爰提案訂定內部控制作業稽核計畫。

擬 辦：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於 107 年度據以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結論：(略)

壹拾、散會 (上午 11 時 20 分)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草案)

100 年 5 月 14 日本校內部控制專案小組會議通過

106 年 10 月 17 日本校內部控制小組會議討論

*年*月*日湖農工總字第*****號公告

一、依據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訂定。

二、目標：

(一) 提升校務行政效能。

(二) 行政透明及遵循法令規章。

(三) 保障資產安全。

(四) 提供適時可靠資訊。

三、為推動及執行內部控制相關工作，設內部控制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召集人由校長擔任，並置小組成員 9 人，由秘書(兼統籌管控)、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習主任、總務主任、圖書館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及主計主任組成。

四、本小組辦理項目如下：

1. 辦理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2. 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

3. 整合檢討個別性業務內部控制作業。

4. 參採各權責機關所訂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並審視個別性業務之重要性及風險性，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

5. 規劃及執行自行評估作業。

6. 就內部稽核發現之缺失及改善建議，並追蹤其改善情形。

7. 其他有關健全與強化內部控制事項。

五、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辦理。

六、本要點經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

修正草案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名稱：<u>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u></p> <p>一、依據<u>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u>訂定。</p> <p>二、目標： (一) 提升校務行政效能。 (二) <u>行政透明及遵循法令規章</u>。 (三) 保障資產安全。 (四) 提供適時可靠資訊。</p> <p>三、<u>為推動及執行內部控制相關工作，設內部控制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u>。召集人由校長擔任，並置小組成員9人，由<u>秘書(兼統籌管控)</u>、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習主任、總務主任、圖書館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及主計主任組成。</p>	<p>名稱：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健全內部控制專案小組作業要點</p> <p>一、本要點係依據行政院頒「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訂定之。</p> <p>二、為提升校務行政效能、遵循法令規章、保障資產安全、提供適時可靠資訊。</p> <p>三、組織分工：健全內部控制專案小組(以下稱內控小組)，召集人由校長擔任，小組成員由教務處主任、學務處主任、實習主任、總務處主任、圖書館主任、秘書、主任輔導教師、人事室主任、會計主任、<u>主任教官</u>組成。</p>	<p>部分文字修正以符實際。</p> <p>行政院於104年12月14日廢止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並指示自105年1月1日起依<u>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u>辦理內部控制相關工作，爰修正第一點。</p> <p>1.目標以條列式呈現。 2.依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修正部分文字。</p> <p>1、部分文字修正，組成人員主任教官併入學務主任，以縮減編制。 2、依分層負責明細秘書統籌管控內控內稽業務，故增訂說明。</p>

<p>四、本小組辦理項目如下：</p> <p>(一) 辦理內部控制教育訓練。</p> <p>(二) 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p> <p>(三) 整合檢討個別性業務內部控制作業。</p> <p>(四) 參採各權責機關所訂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並審視個別性業務之重要性及風險性，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p> <p>(五) 規劃及執行自行評估作業。</p> <p>(六) 就內部稽核發現之缺失及改善建議，並追蹤其改善情形。</p> <p>(七) 其他有關健全與強化內部控制事項。</p> <p>五、<u>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辦理。</u></p> <p>六、<u>本要點經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u></p>	<p>四、內控小組辦理事項如下：</p> <p>(一) 辦理<u>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u>教育訓練。</p> <p>(二) 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p> <p>(三) 整合檢討個別性業務內部控制作業。</p> <p>(四) 參採各權責機關所訂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並審視個別性業務之重要性及風險性，訂定合宜之<u>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u>。</p> <p>(五) 規劃及執行<u>年度稽核計畫，必要時辦理專案稽核，並做成稽核報告。</u></p> <p>(六) 就內部稽核發現之缺失及改善建議，並追蹤其改善情形。</p> <p>(七) 其他有關健全與強化內部控制事項。</p> <p>五、本要點經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p>	<p>因本校已另設置內稽小組，故有關內稽作業移至該要點，不在本要點重複。</p> <p>增訂第五點以臻完備。</p> <p>修正點次及部分文字。</p>
---	--	--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報通過

102年11月14日湖農工總字第1020006536號公告

106年10月17日本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會議討論

*年*月*日湖農工總字第*****號公告

- 一、依據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訂定。
- 二、目標：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實施狀況，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追蹤複查其改善情形，落實自我監督機制，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運作，提升校務行政效能。
- 三、為辦理內部控制稽核工作，設內部控制稽核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召集人由校長擔任；並置成員9人，由秘書(兼統籌管控)、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習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圖書館主任、人事主任、主計主任組成。幕僚作業由文書組承辦。
本小組開會時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不能主持會議時，得由召集人指派成員一人，代理主持會議。
為辦理內部控制稽核作業，得視業務需要，就其稽核項目邀集相關行政人員、專業人員或具專業知能教師進行稽核。該等人員不得針對過去一年內、目前或即將負責承辦業務執行稽核。
- 四、本小組之任務：
 - (一) 規劃及執行本校內部稽核工作。
 - (二) 綜整訂定評估計畫、督導評估計畫之執行及複評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等。
 - (三) 擬定稽核計畫、蒐集稽核佐證資料及製作稽核紀錄及稽核報告等事項。
- 五、本小組人員均為無給職，惟因本小組工作需要加班或出差時，得依本校相關規定支領加班費或差旅費。
- 六、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辦理。
- 七、本要點經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設置要點」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一、<u>依據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u>訂定。</p> <p>二、<u>目標：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實施狀況，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追蹤複查其改善情形，落實自我監督機制，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運作，提升校務行政效能。</u></p> <p>三、為辦理內部控制稽核工作，設內部控制稽核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召集人由校長擔任；<u>並置成員9人，由秘書（兼統籌管控）、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實習主任、輔導主任、</u></p>	<p>一、本校依據行政院訂頒之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以任務編組方式成立內部控制稽核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遴聘具相關專業知識及熱心、負責、服務之教職員，協助內部控制稽核工作，特訂定本要點。</p> <p>二、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校長兼任；置成員五至七人，由校長就本校教職員中遴選聘請兼任之，聘期一年，連聘得連任，幕僚作業由文書組承辦。</p>	<p>1、摘釋依據來源。</p> <p>2、行政院於104年12月14日廢止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並指示自105年1月1日起依<u>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u>辦理內部控制相關工作，爰修正第一點之法源依據。</p> <p>3、其餘文字在修訂條文第三點合併敘述，不在本點說明。</p> <p>增訂第二點說明成立稽核小組之目標。</p> <p>1、內控及內稽業務已成例行性每年必須完成之事項，無須每年遴選聘任，爰修正組成成員。</p> <p>2、依分層負責明細秘書統籌管控內</p>

總務主任、圖書館主任、人事主任、主計主任組成。幕僚作業由文書組承辦。

本小組開會時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不能主持會議時，得由召集人指派成員一人，代理主持會議。

為辦理內部控制稽核作業，如有必要，得就其稽核項目邀集相關行政人員、專業人員或具專業知能教師進行稽核。該等人員不得針對過去一年內、目前或即將負責承辦業務執行稽核。

四、本小組之任務：

- (一) 規劃及執行本校內部稽核工作。
- (二) 綜整訂定評估計畫、督導評估計畫之執行及複評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等。
- (三) 擬定稽核計畫、蒐集稽核佐證資料及製作稽核紀錄及稽核報告等事項。

控內稽業務，故增訂說明。

3、第三點第二項文字是由原要點第四點併入。

4、增訂第三項，為使稽核作業順利進行，如有必要，得邀集相關行政人員、專業人員或具專業知能教師進行稽核，以期周延。並明定不得針對過去一年內、目前或即將負責承辦業務執行稽核。

三、本小組之任務：

- (一) 綜理本校內部稽核事宜。
- (二) 綜整訂定評估計畫、督導評估計畫之執行及複評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等。
- (三) 擬定稽核計畫、蒐集稽核佐證資料及製作稽核紀錄及稽核報告等事項。

1、修改點次。

2、其餘任務內容是依行政院訂頒之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修正部分文字。

四、本小組開會時由召集人

刪除第四點，文字

<p>五、本小組人員均為無給職，惟因本小組工作需要加班或出差時，得依本校相關規定支領加班費或差旅費。</p> <p>六、<u>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辦理。</u></p> <p>七、<u>本要點經本小組會議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u></p>	<p>擔任主席，召集人不能主持會議時，得由召集人指派委員一人，代理主持會議。</p> <p>五、本小組人員均為無給職，惟因本小組工作需要加班或出差時，得依本校相關規定支領加班費或差旅費。</p> <p>六、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併入修正後第三點第二項。</p> <p>未修正。</p> <p>增訂第六點以臻完備。</p> <p>點次及部分文字修正。</p>
---	---	---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修正草案）

103年3月18日第1次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通過
106年10月17日第2次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修正全文
*年*月*日湖農工總字第****號公告

一、 依據：

- (一) 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
- (二) 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
- (三) 本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設置要點。

二、 目的：

本校衡酌業務特性、規模大小、及可能影響內部控制目標達成等因素，依據風險性及重要性原則，決定風險容忍度，以風險評估結果選定業務項目納入內部控制制度，經校長核定後，由學校全體人員共同遵循執行。為強化該制度之有效性，落實自我監督作業，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應定期或不定期辦理自行評估作業，特訂定本計畫。

三、 實施對象：本校各單位。

四、 實施方式：

本校各業務單位視業務之風險及重要程度，應自行辦理當年度評估作業，每年至少辦理一次；評估期間至少應涵蓋十二個月份，並可自前一年度開始進行跨年度之自行評估。並得視其業務屬性或需要，提出抽核方式、範圍及比率，以作為執行依據。

五、 評估作業時程：

- (一) 各業務單位應於每年9月底前完成各業務項目之自行評估作業。
- (二) 本校內部控制小組於每年10月底前彙整各單位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
- (三) 每年11月底前召開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相關會議審議通過，簽報校長核定後交由內部稽核小組追蹤後續改善或興革建議辦理情形。
- (四) 於翌年4月底前將內部控制聲明書，由校長與督導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之召集人(含統籌管控)共同簽署，公開於學校網站之資訊公開專區。

六、 評估結果：

- (一) 各單位完成各業務項目自行評估作業後，應將自行評估之內部控制落實情形，作成內部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格式如附表1），由單位主管

簽章。嗣由本校內部控制小組彙整各單位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之評估情形及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或所提之改善興革建議，提經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簽報校長核定後交由內部稽核小組追蹤後續改善或興革建議辦理情形。

(二)評估結果若涉及需修正內部控制制度者，應由內部控制小組督導各單位依行政院函頒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等相關規定修正。

(三)各單位辦理自行評估時，審計部年度審核通知或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列重要審核意見如提出學校內部控制機制未發揮應有效能等意見，應納入自行評估之重要參據；若自行評估之評估情形係落實，惟經內部稽核單位或上級主管機關等提出與該評估重點有關之內部控制缺失等意見時，該評估單位應於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相關會議提出檢討報告及改善措施，並由內部稽核單位追蹤其改善情形。

七、辦理評估作業表件及相關佐證資料，應自評估工作結束日起，以書面文件或電子化型式至少保存五年。

八、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悉依院頒相關規定辦理。

九、本計畫經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1 (範例)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年度

評估單位：財產管理單位

作業類別(項目)：國有公用被占用不動產(非宿舍部分)之管控及處理作業

評估期間：○○年○○月○○日至○○年○○月○○日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評估重點	評估情形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落實	部分落實	未落實	未發生	不適用	
一、是否訂定被占用不動產清查及處理計畫。						
二、是否辦理使用補償金追收事宜。						
三、是否積極檢討排除占用收回公用或通知占用機關辦理撥用或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處理。						
四、每年處理目標是否達被占用不動產筆(錄)數或面積之10%。						
五、是否每半年依限將相關表報送主管機關。						
六、是否每年召開績效處理檢討會。						
填表人：	複核：	單位主管：				

註：1. 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評估表，就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

2.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落實」、「部分落實」、「未落實」、「未發生」或「不適用」；其中「未發生」係指有評估重點所規範之業務，但評估期間未發生，致無法評估者；「不適用」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或無評估重點所規範之業務等；遇有「部分落實」、「未落實」或控制重點未配合修正之「不適用」情形，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計畫」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一、 依據：</p> <p>(一)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p> <p>(二)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p> <p>(三)本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設置要點。</p> <p>二、 目的：</p> <p>本校衡酌業務特性、規模大小、及可能影響內部控制目標達成等因素，依據風險性及重要性原則，決定風險容忍度，以風險評估結果選定業務項目納入內部控制制度，經校長核定後，由學校全體人員共同遵循執行。</p> <p>為強化該制度之有效性，落實自我監督作業，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應定期或不定期辦理自行評估作業，特訂定本計畫。</p> <p>三、 實施對象：本校各單位。</p> <p>四、 實施方式：</p>	<p>一、目的：</p> <p>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特依據行政院訂頒之「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原則」及本校內部控制制度訂定本計畫。</p> <p>二、實施對象：本校各單位。</p> <p>三、實施方式：</p>	<p>1、修正文字以摘釋依據來源。</p> <p>2、行政院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廢止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並指示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依<u>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u>辦理內部控制相關工作，爰修正第一點之法源依據。</p> <p>增訂第二點說明目的。</p> <p>修改點次。</p> <p>1、修改點次。</p>

<p>本校各業務單位視業務之風險及重要程度，應自行辦理當年度評估作業，每年至少辦理一次；<u>評估期間至少應涵蓋十二個月份，並可自前一年度開始進行跨年度之自行評估。</u>並得視其業務屬性或需要，提出抽核方式、範圍及比率，以作為執行依據。</p>	<p>本校就<u>整體層級</u>評估作業及內部各單位之<u>作業層級</u>自行評估作業，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各單位得視其業務屬性或需要，提出抽核方式、範圍及比率，以作為執行依據。</p> <p>四、評估範圍與參與單位：</p> <p>(一) 評估範圍：</p> <p>1、<u>作業層級</u>自行評估部分：</p> <p>(1)由各一級主管督導所屬單位完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p> <p>(2)各單位應就所負責業務運用作業流程中所設計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進行自我評估，作成書面紀錄建檔專案列管，以備內部控制小組或相關主管機關嗣後稽核。</p> <p>2、<u>整體層級</u>評估作業部</p>	<p>2、不分作業層級及整體層級評估</p> <p>3、修正部分文字。</p> <p>刪除第四點。(不分作業層級及整體層級評估)</p>
---	---	--

分：依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監督之內部控制五項組成要素為架構，透過作業層級自行評估作業，由下而上評估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於設計面及執行面之實施情形。

(二)參與單位：作業層級自行評估作業由本校各單位辦理；整體層級評估作業之主辦單位與評估單位(如附表1)。

五、評估作業時程：

- (一)各業務單位應於每年9月底前完成各業務項目之自行評估作業。
- (二)本校內部控制小組於每年10月底前彙整各單位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
- (三)每年11月底前召開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相

五、評估作業之流程與時程：

- (一)作業層級自行評估部分，內部控制小組幕僚單位(主計室)於每年9月底通知各單位辦理，各單位應於11月底前，就其負責業務逐一評估與檢視自行評估表(如附表2)內作業流程與控制重點項目，將評估結果填寫於自行評估表內，連同相關佐證資

修正部分文字。(不分作業層級及整體層級評估)

關會議審議通過，簽報校長核定後交由內部稽核小組追蹤後續改善或興革建議辦理情形。

(四)於翌年4月底前將內部控制聲明書，由校長與督導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之召集人(含統籌管控)共同簽署，公開於學校網站之資訊公開專區。

料，簽報一級主管核閱後送內部控制小組幕僚單位彙整並編製全校自我評估統計表(如附表3)，以作為判斷整體層級控制作業有效性之參據。

(二) 整體層級評估作業部分，由負責各判斷項目與細項之主辦單位與評估單位就其設計面與執行面進行初評，於次年1月底前，將評估結果填寫於評估明細表(如附表4)後連同相關佐證資料，送內部稽核幕僚單位彙整。

(三) 內部稽核幕僚單位將各單位所完成之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結果(包括：整體層級與作業層級)等資料進行複評，並將其複評意見由各單位提出需採行改善措施，填寫於「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總表」，於次年2月底前完成。

(四) 內部稽核幕僚單位針對初評或複評之評估結果(含需採行改善措

施)，連同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綜合評析，據以作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程度之整體結論」(如附表 5)，於次年 3 月底完成，以作為評估本校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參據。

六、 評估結果：

(一)各單位完成各業務項目自行評估作業後，應將自行評估之內部控制落實情形，作成內部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格式如附表 1)，由單位主管簽章。嗣由本校內部控制小組彙整各單位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之評估情形及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或所提之改善興革建議，提經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簽報校長核定後交由內部稽核小組追蹤後續改善或興革建議辦理情形。

六、評估結果：

(一)辦理整體層級各判

斷項目之主辦單位或評估單位，就內部稽核小組之複評意見提出「需採行之改善措施」後，應由內部稽核小組就各要素「評估明細表」之結論判斷其設計面或執行面之有效性，並就機關所認定內部控制重大缺失案件之改善情形，於「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評估總表」內綜合評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程度整體之結論後簽報校長。

(二)內部稽核小組針對整體層級各判斷項目

修正部分文字。(不分作業層級及整體層級評估)
增訂六、(二)及(三)

(二)評估結果若涉及需修正內部控制制度者，應由內部控制小組督導各單位依行政院函頒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等相關規定修正。

(三)各單位辦理自行評估時，審計部年度審核通知或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列重要審核意見如提出學校內部控制機制未發揮應有效能等意見，應納入自行評估之重要參據；若自行評估之評估情形係落實，惟經內部稽核單位或上級主管機關等提出與該評估重點有關之內部控制缺失等意見時，該評估單位應於內部控制或內部稽核相關會議提出檢討報告及改善措施，並由內部稽核單位追蹤其改善情形。

七、辦理評估作業表件及相關佐證資料，應自評估

之主辦單位或評估單位所提「需採行之改善措施」部分，應確實追蹤其改善情形；若涉及需修正內部控制制度者，應由內部控制小組督導各單位依行政院函頒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等相關規定修正。

(三)辦理評估作業表件及相關佐證資料，應自評估工作結束日起，以書面文件或電子化型式至少保存五年。

原要點第六點(三)移至第七點。

<p>工作結束日起，以書面文件或電子化型式至少保存五年。</p> <p>八、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悉依院頒相關規定辦理。</p> <p>九、本計畫經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七、其他：本計畫簽奉校長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p>	<p>增訂第八點以臻完備。</p> <p>點次及部分文字修正。</p>
---	---	-------------------------------------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內部控制作業稽核計畫

106年10月17日第2次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訂定

*年*月*日湖農工總字第***號公告

壹、 依據

- 一、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
- 二、本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設置要點。

貳、 風險評估及結果

- 一、風險評估係一種有系統的過程，用以評估及整合有關對學校可能造成不利影響之情況或事件的專業判斷。
- 二、依據風險因素對各種不利情況或事件做有系統之分析與評估，以判斷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重大程度。
- 三、內部稽核小組根據風險評估結果，決定稽核項目之優先順序，據以擬定稽核計畫。
- 四、為具體落實各項內部控制作業及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持續有效運作達成各項施政目標，爰依據目標、風險評量結果、業務之重要性、監察院糾正（舉）與彈劾案件，審計部建議改善事項、上級與權責機關督導及外界關注事項涉及內部控制缺失等，選定中、高級風險以上的控制作業項目納入控制作業設計。擇定應辦理稽核之業務或事項進行稽核。

參、 稽核目的：

本校內部稽核小組以客觀公正之立場，協助各單位檢查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落實自我監督機制，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並得針對學校資源使用之經濟、效率及效果，以及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事項提出建議或預警性意見。

肆、 稽核方式：

- 一、年度稽核：應檢視學校風險評估結果或績效達成程度等情形，就中、高風險或主要核心業務優先擇定稽核業務或項目進行稽核；每年應至少辦理一次。
- 二、專案稽核：針對指定案件、異常事項或外界關注等可能存有高風險之事

項進行稽核。

三、依稽核項目之性質及受查單位之特性等選擇稽核方式，包括檢查、觀察、詢問、驗算或查證等，並視需要擇定適宜之抽核比率，以蒐集及查核充分且適切之稽核證據，據以支持稽核結論。

四、內部稽核人員執行內部稽核工作，得從下列五個面向或方式進行分析，俾提出稽核建議與受查單位充分溝通：

(一) 實際情況：陳述實際發現之現況或問題。

(二) 判斷標準：依據法令規定或選擇適當之判斷基準，用以作為評估或驗證之參據。

(三) 影響結果：掌握實際情況已經（可能）存在之衝擊及其影響層面與嚴重程度。

(四) 造成原因：深入探究實際情況發生之根本原因，以免忽略關鍵核心問題。

(五) 建議意見：綜合分析並與受查單位共同研擬改進建議，以解決根本原因或核心問題。

五、為執行內部稽核工作，得查閱檢視相關文件、資產，並訪談有關人員，受查者應全力配合提供稽核所需資料並詳實答覆，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

六、稽核人員須遵守利益迴避原則，自己承辦單位不得針對過去一年內、目前或即將負責承辦業務執行稽核。

伍、 稽核重點(範圍)、項目及期程

一、依本校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分共通性業務(含跨職能整合)及個別性業務。內稽小組得依各業務單位風險評估結果具中、高度以上控制項目為主，並依稽核工作之性質及受查單位之特性等，擇定適宜之抽核比率。

二、各項目負責單位進行自評或初評後資料，每年由內部控制稽核小組委員會決議決定該年度之**稽核範圍、項目及預定期程**。

三、前項決定稽核之範圍、項目及預定期程應於內稽小組委員會決議後送校長核定施行。

陸、 稽核工作分派

- 一、本校內部控制稽核小組進行稽核作業，如有必要，得就其稽核項目邀集相關行政人員、專業人員或具專業知能教師進行稽核。
- 二、稽核作業完成後，稽核人員應作成稽核記錄、稽核報告及內部控制缺失事項追蹤複查表(如附件)，並由幕僚工作人員(文書組)彙整造冊提送內部控制稽核小組會議討論或報告，陳送校長核定。
- 柒、 內部稽核人員執行內部稽核工作時，應對潛在風險業務保持警覺，並掌握可能涉有公帑損失、浪費等不法或不當情事；稽核結果如發現可能有不法或不當情事者，應簽報機關首長責請相關稽核小組進一步查處。
- 捌、 辦理內部稽核作業完成之表件、相關佐證資料，連同稽核計畫，應自稽核工作結束日起，以書面文件或電子化型式至少保存五年。
- 玖、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悉依院頒相關規定辦理。
- 壹拾、 本計畫經內部稽核小組委員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年度(○○年○○專案)稽核紀錄表(範例)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優、缺點)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或 興革建議
1	例如： 出納、零用 金事務之盤 點作業及檢 核作業	1、詢問盤點作 業及檢核 作業流程。 2、隨機抽核○ 月份盤點 作業 3、當場查點零 用金數額 是否相符。	1、盤點作業及 檢核作業 流程，皆符 合內部控 制制度相 關規範。 2、當場查點零 用金數額 皆相符。	零用金事務之 盤點作業及檢 核作業依抽核 結果符合內部 控制制度規 定，該作業控 制重點已被有 效遵循。	無。
2
3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範例)

○○○年度

(出納、零用金事務之盤點作業及檢核作業)稽核報告

壹、稽核緣起

為驗證出納、零用金事務之盤點作業及檢核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貳、稽核過程

一、受查單位

總務處出納組及零用金保管人員。

二、稽核方式

- (一) 詢問出納、零用金事務之盤點作業及檢核作業流程。
- (二) 查核○○○年度所完成之出納、零用金事務之盤點作業及檢核作業。
- (三) 當場查點零用金數額是否相符。

三、稽核時間及工作分派

- (一) 稽核日期：○月○日。
- (二) 稽核人員：主計主任及主計人員等。

參、稽核結果

列表說明稽核發現之優點、缺失及改善建議(範例)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興革建議
1	年度採購案執行情形。	經調查○○年度各單位辦理採購案件預定招標彙整表，包括透過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等，其提報彙整控管標準不一。	○○年度各單位辦理採購案件預定招標彙整表中無明確彙整控管標準。	建議研議提報彙整控管標準，供各單位參考，以利後續管考。
3

肆、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之預警性意見

(得敘明對機關形成挑戰之原因、目前因應作為及未來尚待加強之作為)

註：

1. 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內部稽核報告。

若未提出機關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之預警性意見者，得免列示第參項。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年○○月內部控制缺失及興革建議追蹤表【範例】

項次	缺失事項/興革建議	改善/辦理情形	追蹤結果
自行評估結果所發現缺失及所提興革建議			
1	應用系統上線及變更管理作業 (1)於評估期間共發生 810 筆系統維護申請作業，大多為常態性變更或維護，部分僅由單人維護的小型系統較難滿足資訊安全內部控制職能分工之規範。(2)...	(1)各科已協調人力相互支援，以落實執行系統維護人員及系統管理人員由不同人員擔任之規範。 (2)...	(1)經檢視近 3 個月系統維護人員及系統管理人員皆已由不同人員擔任，本項缺失核已改善。(2)...
2
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及興革建議			
1	建議研議提報彙整控管標準，供各單位參考，以利後續管考。	秘書室已修正各單位辦理採購案件預定招標彙整表，並檢附工作時程說明資料，請各單位於填列招標期程時一併考量，以利後續規劃。	本項建議業經秘書室採納，並由各單位依控管標準填列採購案件預定招標彙整表，以掌握各單位辦理進度。
2	建議建立「資訊系統費用之合理價格建構模式」，作為資訊系統採購價格之評估基礎。	資訊處經召開工作小組研議討論後，決定參採內部稽核之建議，建立合理價格分析模式作為資訊系統採購價格之參考，並已蒐集完成資訊人員直接薪資、資訊系統管理費用及公費等相關資訊，刻正進行資料庫之建立與分析模式之設計。	本項建議業經資訊處採納，並刻正建立「資訊系統費用之合理價格建構模式」。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及所提興革建議			
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或提出其他調查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上級與各權責機關(單位)督導所提缺失及興革建議			

註：機關於自行評估結果或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及興革建議，如與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及所提建議、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或提出其他調查意見、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上級與各權責機關(單位)督導所提缺失及建議等重複時，得擇一填列並附註說明。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年度(內部控制稽核小組)稽核文件

(第○冊，共 ○ 冊)

受查單位：總務處、主計室、教務處、輔導處、
學務處、圖書館

稽核日期：○月-○月

稽核人員：總務處、主計室、教務處、實習處、
學務處、人事室

內部稽核召集人：校長 ○○○